

证券代码:002887 证券简称:绿茵生态 公告编号:2020-080

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将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对公司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认真核查,编制专项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2017]951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7年7月20日向公众公开发行普通股(A股)股票2,000万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42.01元。截至2017年7月26日止,本公司共募集资金84,02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7,205.06万元,募集资金净额76,814.94万元。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公司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72,531.12万元,其中:公司于2020年1月1日起至2020年6月30日止会计期间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1,531.32万元。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该《管理制度》经本公司2015年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已经公司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通过。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本次募集资金监管账户余额为106.25万元。其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Table with 5 columns: 银行名称, 账号, 期初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Total: 76,814.94

注:2017年募集资金总额84,02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7,205.06万元,募集资金净额76,814.94万元(含募集资金专户)。

Table with 5 columns: 银行名称, 初始金额, 募投项目投入, 购买理财产品性金额. Total: 76,814.94

其他变动原因为:2020年4月27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结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三、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说明 2017年8月12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47,65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或进行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

2017年8月12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47,65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或进行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

2018年3月30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47,65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或进行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

2019年4月2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7,305.97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或进行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

2020年4月27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47,65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或进行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公司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72,531.12万元,其中:公司于2020年1月1日起至2020年6月30日止会计期间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1,531.32万元。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2020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Table with 2 columns: 募集资金总额, 期末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Total: 76,814.94

2020年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查阅半年度报告全文。

Table with 4 columns: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 公司利润分配派发现金红利,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Table with 4 columns: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股票上市交易所,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Table with 4 columns: 姓名, 职务, 电话, 电子邮箱.

Table with 4 columns: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二、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Table with 4 columns: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7月21日在天津市滨海新区开发区开华道20号智慧山南塔16层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3.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4.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5.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6.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7.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8.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9.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0.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1.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2.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3.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7月21日在天津市滨海新区开发区开华道20号智慧山南塔16层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3.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4.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5.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6.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7.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8.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9.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0.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1.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2.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3.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江苏法尔胜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补充回复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法尔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法尔胜”或“上市公司”)于2020年5月6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江苏法尔胜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公司部关注函[2020]第72号)。

一、关于关注函所涉问题的核查和回复 1.关于关注函所涉问题的核查和回复

2.关于关注函所涉问题的核查和回复

3.关于关注函所涉问题的核查和回复

4.关于关注函所涉问题的核查和回复

5.关于关注函所涉问题的核查和回复

6.关于关注函所涉问题的核查和回复

7.关于关注函所涉问题的核查和回复

天齐锂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减持股份比例达到1%的公告

本公司控股股东成都天齐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减持计划履行情况 1.减持计划履行情况

2.减持计划履行情况

3.减持计划履行情况

4.减持计划履行情况

5.减持计划履行情况

6.减持计划履行情况

7.减持计划履行情况

8.减持计划履行情况

江苏法尔胜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补充回复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法尔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法尔胜”或“上市公司”)于2020年5月6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江苏法尔胜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公司部关注函[2020]第72号)。

一、关于关注函所涉问题的核查和回复 1.关于关注函所涉问题的核查和回复

2.关于关注函所涉问题的核查和回复

3.关于关注函所涉问题的核查和回复

4.关于关注函所涉问题的核查和回复

5.关于关注函所涉问题的核查和回复

6.关于关注函所涉问题的核查和回复

7.关于关注函所涉问题的核查和回复

天齐锂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减持股份比例达到1%的公告

本公司控股股东成都天齐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减持计划履行情况 1.减持计划履行情况

2.减持计划履行情况

3.减持计划履行情况

4.减持计划履行情况

5.减持计划履行情况

6.减持计划履行情况

7.减持计划履行情况

8.减持计划履行情况

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归还募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9年8月27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3.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4.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